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应对“非洲猪瘟”疫情相关措施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疫情介绍

2018年8月1日,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某养殖户的生猪发生疑似非洲猪瘟疫情,存栏383头,发病47头,死亡47头。农业农村部接到报告后立即紧急指导当地做好各项防治措施并采样检测。2018年8月3日,经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国家外来动物疫病研究中心)确诊,该起疫情为非洲猪瘟疫情。随后,农业农村部先后通报了辽宁、河南、江苏、浙江、安徽、黑龙江、内蒙古、吉林、天津、山西、云南11省市非洲猪瘟疫情病例。

农业农村部新闻办公室2018年10月23日发布,2018年10月22日14时,农业农村部接到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报告,湖南省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送检样品经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国家外来动物疫病研究中心)确诊为非洲猪瘟。阳性样品来自湖南省益阳市桃江县和常德市桃源县的2个养殖场,位于桃江县的养殖场存栏生猪546头、发病44头、死亡17头;位于桃源县的养殖场存栏生猪268头、发病208头、死亡31头。疫情发生后,农业农村部立即派出督导组赴当地。当地已按照要求启动应急响应机制,采取封锁、扑杀、无害化处理、消毒等处置措施,对全部病死和扑杀猪进行无害化处理。同时,禁止所有生猪及其产品调出封锁区,禁止生猪运入封锁区。目前,上述疫情已得到有效处置。

(以上信息来源:农业农村部新闻办公室)

二、公司情况说明

上述疫情发生后,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针对公司

生猪养殖情况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截至公告之日，公司各生产单位未发现疑似“非洲猪瘟”疫情，公司未受到“非洲猪瘟”疫情影响，各项生产经营正常开展。

公司养殖基地分布在湖南省和广东省。2018年1-9月，公司在湖南省出栏生猪总计47.54万头，占公司出栏总数的93.99%。

目前公司在益阳地区有租赁养殖基地1家，为益阳万能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2018年1-9月出栏仔猪20,390头；有13户合作养殖场，1-9月出栏肥猪5,298头。其中：公司在益阳市桃江县有9户合作养殖场，1-9月没有出栏。2018年1-9月公司在益阳地区出栏生猪数量占公司在湖南省出栏总数的4.29%。

公司在常德地区有自有养殖基地1家，为湖南大齐牧业有限公司临澧分公司，该公司2018年1-9月出栏生猪181头；有0户合作养殖场。其中：公司在常德市桃源县无养殖基地和合作养殖场。2018年1-9月公司在常德地区出栏生猪数量占公司在湖南省出栏总数的0.04%。

三、应对措施

自农业农村部公布非洲猪瘟病例后，公司立刻启动防疫应急预案，采取以下措施应对：

1、防疫工作领导小组召开紧急会议，再次明确分工，进一步明确责任，并确保人员到位，将防疫工作任务层层分解，紧急防疫期间各养殖单位要进行防疫工作日报制。

2、继续组织全员学习培训，提升防疫意识。加强人员、物资、运输车辆等关键环节生物安全措施到位，减少疫病传播风险，并组织所有员工进行学习培训，树立防疫安全人人有责的意识，树立“100-1=0”防疫意识，树立防疫工作重在细则、重在执行的意识。

3、进一步要求各养殖单位严格执行封场管理。近期各养殖单位所有员工原则上取消休假、取消参观交流外出培训等活动，减少人员外出，各猪场进入紧急防疫状态。

4、明确要求各单位立即完善各环节生物安全相关设备设施，备足防疫物资，并确保所用水源不被污染。

5、各养殖单位要定期开展防疫工作落实情况检查，围绕如何切断传播途径查漏补缺，认真分析各环节存在的防疫风险点，重点针对人流、猪流、车流等关键环节，针对新问题、结合自身实际，不断完善防疫风险点严防工作流程。

6、各养殖单位要定期对场内道路、粪沟、水沟等进行彻底的清扫与消毒，认真做好环境卫生消毒工作，定期杀虫，清除场内可能存在的软蜱等传播媒介。

四、风险提示

公司具有完善的疫病防控体系和能力，但若公司周边地区或自身疫病发生频繁，或者公司疫病防控体系执行不力，公司将面临生猪发生疫病所引致产量下降、盈利下降、甚至亏损的风险。

历史上，公司没有出现过由于发生疫病对生产经营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况。

公司将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4日